

#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景焦能源	指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新昌南炼焦	指	新昌南炼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黑猫	指	乌海黑猫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时联	指	乌海时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时联	指	山东时联黑猫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时联	指	安徽时联特种溶剂股份有限公司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0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05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购销产品及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62,165.64万元。

公司于2021年08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预计增加与乌海时联、山东时联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4,900.00万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需求，公司拟增加与景焦能源、新昌南炼焦、乌海时联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7,946.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王耀、段明焰进行了回避表决，与会非关联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

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且上述新增关联交易额度及同一关联人累计交易金额均未达到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增加预计金额	2021年度预计金额（增加前）	2021年度预计金额（增加后）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原料油	市场价	3,182.00	10,540.00	13,722.00
		风（压缩空气）	0.08元/立方米（含税）	22.00	330.00	352.00
	新昌南炼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原料油	市场价	3,017.00	15,756.00	18,773.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炭黑尾气	0.154元/立方米（含税）	488.00	1,695.00	2,183.00
		洗油	市场价	124.00	880.00	1,004.00
		电	0.42元/度（含税）	872.00	93.00	965.00
		水蒸气	130元/吨（含税）	164.00	41.00	205.00
	乌海时联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煤气管道租赁费	0.05元/立方米（含税）	77.00	700.00	777.00
	合计			7,946.00	30,035.00	37,981.00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人介绍：

#### 1、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明红

注册资本：49,624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历尧焦化集团办公大楼内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焦炭、煤气、玻管、塑料制品、硫酸铵、粗苯、硫磺、煤焦油（有效期至2021年12月17日）（国家有专项规定按规定办理）；农副产品收购；自有房屋、设备租赁，技术咨询服务；水电转供；煤炭销售。

## 2、新昌南炼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耀

注册资本：30,612.2449 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历尧（高新开发区园区内）

主营业务：焦炭、煤焦油、煤气、硫酸铵、粗苯、硫磺的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和设备租赁业务；设备检修；防腐保温；承揽化工设备和零部件加工；电力供应（凭电力业务许可证经营）。

## 3、乌海时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文生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西来峰工业园区（神华洗煤厂现有区边预留地）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1,3-苯二酚、3-氨基苯酚、3,4-二甲苯酚、精萘（安全许可证核准的许可范围为准）；对乙基苯酚、 $\alpha$  萘酚、 $\beta$  萘酚、副产品混合酚、燃料油、炭黑油、亚硫酸钠、硫酸钠等。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关联方景焦能源、新昌南炼焦同属景德镇黑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安徽时联持有乌海时联 51% 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乌海黑猫持有乌海时联 30% 股权，对乌海时联形成重大影响且公司董事段明焰兼任乌海时联董事，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良好，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与其已有业务合作，过往履约情况良好。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签订合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基于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参考现行市价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合同并进行交易。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是景焦能源、新昌南炼焦为公司提供生产原料，公司及子公司向景焦能源、乌海时联销售产品等，上述关联交易均为经营性业务往来，公司存续相关业务是为保持公司生产运行成本、炭黑生产和焦油处理装置良好生产运行状态以及进一步做好产业链上下游合作，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综合竞争力，助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公司利益，未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增加的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议审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履行了法定程序；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且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